

瓯海大道东延及枢纽集散系统建设项目 (阶段性) 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2020年5月12日,温州市龙湾区交通工程建设中心成立验收工作组,进行瓯海大道东延及枢纽集散系统建设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验收工作组现场检查了项目运营情况和工程环保设施运行情况,审阅了相关材料,听取了有关单位的汇报,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批部门批复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自主验收,提出自主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瓯海大道东延及顺集散系统建设项目由温州高新技术产业园投资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与温州市龙湾交通工程建设中心共同建设,选址于永强机场西侧。项目永强大道-滨海大道段、滨海大道南段建设单位为温州高新技术产业园投资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滨海大道北段建设单位为温州市龙湾交通工程建设中心。本次验收范围仅为温州市龙湾交通工程建设中心建设部分,既瓯海大道东延及枢纽集散项目(滨海大道互通立交北段),起点桩号 K0+000(瓯江南口大桥桩号 K2+760),终点桩号 K2+505(南段桩号 K3+056.341)。北段为双向六车道,全场 2505 米,用地面积 14.83km²,规划红线宽 26.10m,道路等级为城市快速路,设计时速为 80km/h,平行匝道为 40km/h,设计防洪水位为 3.78m。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于 2013 年 12 月委托浙江省工业环保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瓯海大道东延及枢纽集散系统项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3 年 12 月 12 日由温州市环境保护局通过审批(温环建[2013]113 号)。项目 2015 年 11 月开工建设,2017 年 10 月竣工。

(三) 投资情况

(四) 固废

路面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水环境保护调查

水环境保护调查结果显示,项目北段高架桥断面上、下游的 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及石油类等各指标均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 IV类标准限值要求。

2、大气环境保护调查

大气环境保护调查结果显示,教新家园测点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结果表明,二氧化氮单次值浓度范围为 0.024-0.062mg/m³,一氧化碳浓度范围为 0.375-0.625mg/m³,二氧化氮、一氧化碳浓度均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

3、声环境保护调查

声环境保护调查结果显示,根据对本项目沿线噪声敏感点环境噪声的监测,各敏感点昼间环境噪声水平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的要求,夜间环境噪声则有个别点位超标的情况;同时沿线敏感点教新家园进行 24h 交通噪声连续监测结果显示,昼间等效声级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的要求,夜间环境噪声存在超标的情况。

4、生态环境保护调查

生态环境保护调查结果显示,项目涉及桥梁上、下游无饮用水源保护区,桥梁施工过程中不会对当地生态环境产生不良影响;各桥梁施工时设泥浆沉淀固化池、临时拦挡措施等,桥梁建设生态影响随着施工完毕后逐渐消失,周边植被条件较好;本项目积极落实防治责任范围内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基本不存在人为的水土流失。

五、验收结论

经资料查阅和现场核查,瓯海大道东延及枢纽集散系统建设项目环评手续齐备,技术资料齐全,环境保护设施基本建成,环境保护设施经

会议签到表

大桥南接线工程建设

2020年5月12日

[illegible]